

11-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首都医科大学）的（医疗废弃物清运治理服务）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医疗废弃物清运治理服务），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北京金州安洁废物处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6人，营业收入为5143.81万元，资产总额为9189.69万元¹，属于（小型企业）；

2. /，属于/；承建（承接）企业为/，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金州安洁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30日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通过中国中小企业服务网查询的企业类型结果

附通过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查询的企业类型查询结果